

大数据经济安全视域下 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的 法律问题研究

赵欣悦

沈阳工业大学

摘要: 个人信息对于每个人的价值都非常重要, 互联网时代个人信息是最有价值的资源, 但个人信息一旦出现问题, 就会成为阻碍我国经济发展的源头。政府要想实现科学化管理, 就需要进行电子政府模式的建立, 这个过程需要公民个人信息录入到政府管理系统。对于企业的发展同样也是如此, 为更好分析市场需要大量信息。在多种模式的影响下, 个人信息的隐私是必须要解决的问题, 这就需要建立相关法律手段进行保护, 才能彻底有效解决。

关键词: 大数据时代; 个人信息; 法律问题研究

伴随着我国科技的不断进步, 社会信息已经朝着电子化的趋势发展, 人们越来越感受到自己生活在互联网的世界中, 比起之前的十年、二十年发展速度明显加快, 但是带来便利的同时, 个人信息已经完全没有秘密, 遭受着不法分子的窃取和危害。近些年, 由于公民信息泄露导致的违法案件层出不穷, 这对我国社会稳定有很大的影响, 相关案件引起了民众一定程度的恐慌。但是, 个人信息相关法律的建立还在不断完善中, 监督机制也没有确立下来, 再有公民个人信息保护意识缺乏, 我国对于消费者个人信息的保护, 可以借鉴欧美等发达国家的成功经验, 逐步完善个人信息保护体系。

1. 大数据与个人信息保护的概念

大数据, 一般指的是不能在一定时间内使用常规软件工具进行管理和处理的数据进行有效整合, 通过全新的处理模式才能完成相应的决策, 进行洞察力的培养, 以及对信息保护的流程进行优化, 达到多元化处理信息的模式。因此, 在信息化发展的当今时代, 大数据可以说是非常有价值的“黄金”或者“石油”。我国目前进行着多种行业的改革, 对于消费者个人信息的法律还没有进行规范, 导致法律法规明显跟不上我国经济的发展, 所以, 需要进行消费者个人信息的法律制度确立, 这样对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有很大的益处, 同样, 才能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做好保障^[1]。

大数据时代对于我国经济发展有推动作用, 但同时数据是企业发展的重要资源, 进行数据处理的过程中, 消费者个人信息泄露或被滥用已经成为一项严峻的任务, 需要相关部门来进行解决。基本所有人都会接到骚扰电话和短信, 在日常工作中同样会遇到这种问题, 严重情况下造成自己财产和信誉的损失, 多数情况下是由于自

己的个人信息泄露, 导致被违法分子进行非法交易导致^[2]。虽然互联网带来了无限的发展机遇, 但同时也是个人信息泄露的源头。例如2017年, 著名的网站双旗就对暗网供应商缺少监管, 导致10亿多个消费者相关数据被多家互联网巨头盗取。2018年, 我国个人信息泄露的案件不断发生, 著名视频网站A站宣布有900多万用户的个人信息数据遭到泄露, 著名快递企业圆通更爆出有10亿多快递数据被非法贩卖, 顺丰同样出现这样的问题, 最近这些年, 前面提到的问题数不胜数, 对于相关部门来讲压力非常大^[3]。

消费者个人信息的泄露, 主要是因为相关个人信息保护法需要进行改革, 尤其是需要加大处罚力度。目前, 我国对于个人信息保护的法律相对比较分散, 宪法、民法等不同法律都有关于公民个人信息保护的规定, 其中需要以宪法规定为主要的个人信息保护基础, 对于公民的通信的私密权是我国立法的核心, 民法对消费者个人信息的保护也提出了具体的规定, 同样刑法也有关于公民信息罪的相关法律, 用来打击对消费者个人信息的违法犯罪行为。虽然不同的法律对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有明确规定, 但比较分散缺少统一性, 需要未来构建严格的个人信息保护法律体系, 才能实现消费者个人信息的有效保护^[4]。

2. 我国个人信息保护存在的主要问题

2.1 个人信息保护立法需要完善

刚进入到大数据时代, 我国很多相关的学者和教授就提出了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的立法建议, 其中周汉华教授带领相关法律团队完成起早关于我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的相关法律建议, 直到2017年, 我国才正式颁布了个人信息保护的法律, 可以说经历了非常长的时间, 才最终确定了相关法律法规的实施, 草案从消费者个人信息

权,到国家对处理利用公民个人信息的收集、等不同的法律责任有了明确的规定,对细节也进行了详细的阐述。但后来我国经济的发展,对于消费者个人信息的保护,并没有深入对个人信息保护法进行有效改革和完善,个人信息保护的主体是针对公民的个人信息保护,企业需要看重自己的商业利益,对于个人信息的获取,需要国家综合治理和严格的监管来实现,同样这就需要运用法律条文来实现相应保护^[5]。

2.2 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监管机制需要完善

由于消费者个人信息缺少统一的立法保护,尤其是相关专门的法律法规的缺失,导致没能对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建立监管部门来执行,这就让消费者个人信息的法律保护一直被多部门共同监管,根据我国多部法律的规定,以及《个人信息保护指南》、《征信管理条例》以及《对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等不同关于消费者的法律相关规定,国家质检总局、工信部等不同的部门都可以对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进行有效监管,可以对消费者个人信息制定国家的保护标准,让个人信息体现出它应有的重要性,进行多部门监管的模式,虽然看似有效保障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但重复监管的效率会让信息管理出现一定程度的疏忽。

2.3 个人信息保护的技术引入较慢

消费者个人信息的泄露是互联网技术发展带来的结果,我国目前缺少与欧美发达国家对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的交流,缺少有效方案来解决这个问题,同时我国没有相关的立法来有效保障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要想加速对我国消费者信息安全的相关立法,立法部门可以借鉴欧美先进国家的立法经验结合我国的实际来制定法律条文,进行不断探索和研究,根据我国经济发展情况进行综合运用。未来,我国要与世界发达国家就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的问题,加强相关的技术和案例合作,才能逐步解决出现的信息安全问题。

3. 我国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法律的建议

3.1 完善个人信息保护的相关立法

要想彻底解决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首先就要设立专门的法律来保护公民的个人信息,例如《个人信息保护法》就是针对公民个人信息安全制定的法律,从公民对个人信息的决定权、保密权、更正权,再到个人信息能否有完全自主支配和选择的权利,都是个人信息保护法明确保护的内容,个人信息保护法有特殊的法律作用,它不仅代表有民事效果,还有一些刑事作用,但从法律执行的效果来看,民法不能完全保护到消费者个人信息的所有内容,个人信息保护法应该是完全针对公民的个

人信息来进行有效保护。

3.2 设置专门的机构

我国在消费个人信息保护上,可以借鉴欧盟关于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的成功经验,规定处理消费者个人信息的具体权利和义务,需要征询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监管机构对相关单位具有一定的提醒权和干预权,并且可以对个人和企业机构对个人信息的一切事务的相关申请,监管机构的设置对我国各个地区消费者个人信息的保护起到了明显的作用,这会让公民信息保护安全意识明显提升,政府部门虽然会获取公民的个人信息,但具体运用还需要不断探究和考量,因此,政府部门需要对公民个人信息的处理公开透明,还要加收监管部门的严格监督,国家对于社会上进行保护公民个人信息的组织和企业,要给予法律和政策上的保护,这样对保护消费者个人信息的安全有更大的作用。

3.3 提高公民个人信息安全意识

我国宣传部门一定要对个人信息的保护定期进行宣传,不论是用什么样的形式,播放相关的宣传视频,还是在大街上张贴保护信息的标语,相关媒体也要落实自己的责任,要让公民意识到保护自己个人信息的重要性。公民要想真正意识到保护信息的重要性,就要学习相关的法律知识,从意识上来保护自己的个人信息,如果遭遇到个人信息被侵犯的情况,要勇于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避免自身受到信息隐私的危害。

4. 结束语

在大数据时代,互联网技术不断发展,我们每个人都是这个时代的消费者,很多人都感受到自己信息已经完全暴露于整个互联网平台,骚扰电话、垃圾短信已经苦不堪言。这就需要相关部门重视消费者个人隐私的保护,制定一整套完善的法律规范,通过监管机构的有效监督,才能让消费者的个人信息的隐私真正得到保护和解决。

参考文献:

- [1]秦小旭.大数据时代个人信息安全保护的法律问题研究[J].电子工程学院学报,2019,8(9):3.
- [2]闫红斌.基于大数据背景的网络消费者个人信息侵权问题与法律救济研究[J].法制博览,2019(13):2.
- [3]刘雪营,胡天琦.《电子商务法》对个人信息保护及经营者风险防范研究[J].法制与经济,2019,455(02):92-93.
- [4]张悦言.大数据背景下个人信息安全的法律保护[J].信息与电脑,2020,032(003):197-199.
- [5]李晶,张军,王亮.大数据视角下个人信息安全保护的研究[J].卫星电视与宽带多媒体,2019(18):2.